

医疗设备维保合同

签约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甲方：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河南朗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甲方”）于 2026 年 08 月 04 日对 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CT、ECT、DSA 维保项目（采购项目编号：平采招标-2026-90）进行招标，经过评审，确定 河南朗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内容，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达成以下条款：

1、维保服务项目清单及金额

维保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维保金额（元/年）	维保年限	总金额（元）
未来路院区 256 排 CT、未来路院区 SPECT、优越路院区 DSA 设备整机维保服务	GE Revolution、GE Discovery NM 630、GE IGS 540	GE	台	3	2760000	5 年	13800000
总价(人民币)		大写：壹仟叁佰捌拾万圆整			小写：13800000.00 元		

2、合同总价

总价：(人民币) 壹仟叁佰捌拾万圆整（大写），即人民币¥ 13800000.00 元（小写），该合同总金额包括施工、材料、机械设备工具、运输、装卸、拆运、保管、人员工资、差旅费、税票等发生的所有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3、合同组成

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若有）、会议纪要（若有）、协议（若有）、澄清（若有）、答疑（若有）、往来函件（若有）、维保服务项目清单（若有）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4、技术要求

乙方维保项目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参数与使用要求，乙方需提供相应资质证件。

5、维保项目的实施及验收

5.1、维保防护

设备的维保过程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防碰撞及对周围现有设备的保护措施。凡由于维保过程中不当行为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维保期限

5.2.1、乙方维保服务起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20 日至 2031 年 08 月 19 日，维保期共五年。

5.3、维保服务内容

5.3.1、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维保以保证正常使用，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5.3.2、乙方维保时须对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如有对甲方其他设备、设施造成损失或损坏，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5.3.3、乙方所指派工作人员经济及人身安全等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3.4、维保服务应符合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和技术参数要求。乙方保证维保过程中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5.3.5、乙方应按约定期限完成维保服务。

5.4、维保验收

5.4.1、维保服务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并以双方签字确认的验收单据为准。

5.4.2、质量验收时按国家、行业现行有关标准和乙方投标时所承诺技术标准与本合同约定执行，乙方应保证维保后设备计量检测合格及正常使用。

6、质量保证

6.1、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服务项目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and 法律责任。

6.2、维保期内，乙方提供免费技术支持，非甲方人为原因出现的质量问题或故障，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法律责任。

6.3、乙方每周 7×24 小时服务，在收到甲方设备故障报修后立即做出回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及时排除设备故障。

6.4、因配件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河南省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配件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配件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6.5、乙方负责提供必须的技术资料。

6.6、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采用不限于遥控控制、程序设定、预留隐患等方式干扰甲方设备正常运行。

7、付款方法

付款以年为单位，分五年支付。合同签订生效满六个月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发票及维保期间的相关档案记录文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第一合同年度维保费的 50%，第一合同年度期满且乙方完全履行合同、无违约也无遗留问题且在甲方收到等额发票后向乙方支付第一合同年度剩余的 50% 维保费，此后年度按照第一年付款方式付款。

8、违约与处罚

8.1、维保期内，乙方未及时提供维保服务的，每发生一次承担违约金 5000 元，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损失可参照需要维保的前一周日平均收入的金额乘以延迟维保的日历年数计算）；但乙方仍应继续提供维保服务，如乙方仍不能提供，甲方可以委托第三方提供维保服务，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费用金额以第三方出具的维保单据与费用票据为准）。

9、合同解除与终止

如一方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5 个工作日内仍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或采取积极履约措施的，对方可立即书面通知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相应的合同责任与法律责任均由违约方承担。但因甲方系医院为保证诊疗正常运行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已发生或即将需要维保的项目，乙方仍应继续提供维保服务，发生的维保费用按照市场标准由甲方承担。

10、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11、其他

11.1、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澄清、答疑往来函件、维保服务项目清单等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前后不一致的以后者为准。合同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自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乙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1.2、乙方需提供维保服务方案并加盖乙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11.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并以甲乙双方确认的书面补充协议为准。

11.4、合同附件：

附件 1：医疗器械维保服务廉洁合同

附件 2：维保服务方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平顶山市卫东区优越路东 117 号
电话：



乙方：河南朗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 139 号河南
外包产业园天元 A 座 3 楼 305
电话：18625556966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1702100209200122783

签字（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代朋辉

赵武斌 田国顺 马建贵

日期：2026 年 08 月 20 日

日期：2026 年 08 月 20 日

附件 1

医疗器械维保服务廉洁合同

甲方（医疗卫生机构）：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医疗器械维保服务企业）：河南朗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器械维保服务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维保服务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参照行业“九不准”要求及医疗器械维保服务合同约定维保医疗器械等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疗器械产品维保服务合同验收，对配件及发票进行查验，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疗器械、医用耗材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疗器械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等违法违规行为。

六、乙方指定 陈婉玉 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疗器械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维保服务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维保服务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医疗器械维保服务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维保服务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签字（经办人）：



田恩照 马建设

日期：2026年08月20日

乙方：河南朗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签字（经办人）：代朋辉



日期：2026年08月20日

维保服务方案

一、服务内容

1、保修服务项目：

GE 256 排 CT (1 台)、SPECT (/CT) (1 台)、GE IGS540 血管造影 X 射线机 (1 台) 共计三台设备整机全生命周期维保服务五年。

2、保修类型：

1) 保修类型：整机全保，包含设备整机系统（包含：球管、探测器等）所有配件的采购、更换及不限次数的人工技术服务。服务范围包含：GE IGS540 血管机 1 台全保（包括球管及平板探测器）包含设备主机，显示屏，影像融合大屏，工作站，保修期五年。

2) 提供远程诊断服务；提供免费安全升级至最新版本软件。

3、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的现行有关标准及规定。

二、白金服务合同的维修内容与承诺：

为保证最终用户的设备处于优良的运行状态，河南朗拓医疗公司对所维修设备提供以下白金服务，包括：

提供设备的安全检查

影像质量检查

设备除尘保养

运行状态检查等

并提供定期维护保养报告

远程服务，远程应用支持

河南朗拓医疗公司将为所保设备保证备件的存储并优先提供备件的发货

当所保设备出现故障时，最终用户可拨打 400-812-8188 免费维修服务热线，GE 公司将及时派工程师进行指导或赴现场维修

维修服务所涉及的人工费用、交通差旅费及备件费，均由河南朗拓医疗公司承担（不包括的备件除外）

河南朗拓医疗公司保证所保设备全年工作日的开机率达到95%（按全年 365 日历日计算）。开机率低于 95%时，停机每超出一个日历日，维修服务合同期限自动延长两个日历日。

上述服务不涵盖的备件：

所有第三方生产的设备，如稳压电源，UPS，激光相机，外配打印机，录像机，视频外设等。

三、未尽事宜以招投标文件为准（必须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